

花蓮縣見晴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5 年 05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3:30 時

會議地點：見晴國小音樂教室

主席：蘇連西 校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報告：105 學年度課程計畫，預定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起上傳，請各教師協

助編寫各年級各項課程計畫，擬定於 105 年 6 月 22 日交由課發會進行審查。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05 學年度各年級學生領域學習節數，提請討論。

說明：105 學年度學生領域學習節數詳如全校年級學習節數總表（2-1）。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校 105 學年度各年級學生彈性學習節數，提請討論。

說明：105 學年度學生彈性學習節數詳如學生每週學習節數一覽表（2-2）。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15 時 0 分

花蓮縣見晴國小 實施年級之學習節數

一、全校年級學習節數總表 (2-1)

國小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語文領域		6 【4~6】	6 【4~6】	7 【5~7】	7 【5~7】	8 【6~8】	8 【6~8】
國語		5	5	5	5	6	6
本土語言		1	1	1	1	1	1
英語		0	0	1	1	1	1
數學領域		3 【2~3】	3 【2~3】	3 【3】	3 【3】	4 【3~4】	4 【3~4】
生 活	社會領域			3 【3】	3 【3】	3 【3~4】	3 【3~4】
	藝術與人文 領域	7 【6~9】	7 【6~9】	3 【3】	3 【3】	3 【3~4】	3 【3~4】
	自然與生活 科技領域			3 【3】	3 【3】	3 【3~4】	3 【3~4】
健康與體育領域		2 【2~3】	2 【2~3】	3 【3】	3 【3】	3 【3~4】	3 【3~4】
綜合活動領域		2 【2~3】	2 【2~3】	3 【3】	3 【3】	3 【3~4】	3 【3~4】
領域學習節數		20	20	25	25	27	27
彈性學習節數		4 【2~4】	4 【2~4】	6 【3~6】	6 【3~6】	5 【3~6】	5 【3~6】
學習總節數		24 【22~24】	24 【22~24】	31 【28~31】	31 【28~31】	32 【30~33】	32 【30~33】

備註：

1. 語文學習領域佔領域學習節數之 20%至 30%。但國民小學一、二年級語文領域學習節數得併同生活課程學習節數彈性實施之。
2. 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生活科技、數學、綜合活動等六個學習領域，各佔領域學習節數之 10%至 15%。

表2-2

105學年度花蓮縣 見晴 國民小學學生每週學習節數一覽表

項目(節) 校名及年級		彈性學習節數(A)				領域學習節數(B)									學習 總節數 (C=A+B)	課程發展 委員會通 過日期	非學習節數		
		領域學習節數 (選修)		補救教 學節數	其他活動		語文			數學	生活			健康 與 體育			綜 合 活 動	節數	學生是否 自由參加 (是打√ ,不是打 ×)
		領域名稱	節數		活動名稱	節數	國語文	本土 語言	英語		社會	藝術與 人文	自然 與科技						
見晴國小	一			1	校本課程-深耕 閱讀(法定課 程)、學校行 事、校本課程- 主題探究	3	5	1	0	3	7			2	2	24	105.05.11	無	
	二			1	校本課程-深耕 閱讀(法定課 程)、學校行 事、校本課程- 主題探究	3	5	1	0	3	7			2	2	24	105.05.11	無	
	三	資訊	1	3	校本課程-深耕 閱讀(法定課 程)、學校行 事	2	5	1	1	3	3	3	3	3	3	31	105.05.11	無	
	四	資訊	1	3	校本課程-深耕 閱讀(法定課 程)、學校行 事	2	5	1	1	3	3	3	3	3	3	31	105.05.11	無	
	五	資訊	1	2	校本課程-深耕 閱讀(法定課 程)、學校行 事	2	6	1	1	4	3	3	3	3	3	32	105.05.11	無	
	六	資訊	1	2	校本課程-深耕 閱讀(法定課 程)、學校行 事	2	6	1	1	4	3	3	3	3	3	32	105.05.11	無	

備註：

- 1、請各校檢附「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105學年度學習節數」之會議紀錄作為佐證。(紀錄必須要呈現2-1及2-2表並議決通過)。
- 2、『非學習節數』係指總學習節數以外之課程安排，倘學校無非學習節數之安排則請直接於該欄位之「節數」填列「無」。
- 3、『非學習節數』如有節數，應備妥家長同意書留校備查。
- 4、『彈性學習節數』包含領域學習節數(選修)、補救教學節數及其他活動。「其他活動」包含法令規定課程、學校特色課程(校本課程)、全校性(全年級)活動及班級行事等(請列出2-3種活動名稱)。節數如無法以整數表示，請呈現至小數第1位。
- 5、『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日期』請填入學校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領域學習節數之日期，例如學校於105年5月26日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領域學習節數，則該欄位填入「105.05.26」。
- 6、又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為確保學生學習品質，學校應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與補救措施；教師亦應積極於課堂中或課後及時進行學習問題之診斷，並因應診斷需求而採取有效之教學策略或補考機制。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花蓮縣見晴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簽到簿

會議時間：105 年 05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3:30 時

會議地點：見晴國小音樂教室

職稱	姓名	簽到
主任委員	蘇連西	蘇連西
執行秘書	華淑君	華淑君
行政人員代表	黎惠梅	黎惠梅
各年級導師代表	王愛玲	王愛玲
本國語文教師代表	陳俊次	陳俊次
英語科教師代表	陳可玉	陳可玉
數學科教師代表	林冠廷	林冠廷
社會科教師代表	艾德林	艾德林
藝文科教師代表	華淑君	華淑君
自然與生活科技科教師代表	李國華	李國華
生活科教師代表	黎惠梅	黎惠梅
健體科教師代表	陳少山	陳少山
綜合活動科教師代表	王愛玲	王愛玲
本土語言教師代表	王利蘭	請假
重大議題教師代表	華淑君	華淑君
家長代表	陳麗鳳	請假
社區代表	王菊妹	請假

備註：依各校課發會組織及實際運作現況自行調整。